

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9次全體委員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2年10月17日（星期四）上午9時3分至11時59分

地點：本院紅樓302會議室

出席委員：廖正井 賴士葆 吳宜臻 柯建銘 林鴻池 王惠美
潘維剛 呂學樟 尤美女 顏寬恒 謝國樑 潘孟安
委員出席12人

列席委員：楊麗環 陳歐珀 林佳龍 鄭天財 吳秉叡 段宜康
楊應雄 蔡煌瑯 蕭美琴 黃偉哲 陳碧涵 蔡其昌
黃昭順 江啟臣 簡東明 羅淑蕾 廖國棟 許添財
楊瓊瓔 邱文彥 陳節如 李桐豪 蔣乃辛 徐耀昌
陳淑慧 盧秀燕 張慶忠 吳育仁 孔文吉 徐欣瑩
黃文玲 林國正 江惠貞 管碧玲 陳明文 邱志偉
李俊俤 高志鵬 薛凌 呂玉玲 林滄敏 葉津鈴
劉耀豪 陳其邁 李昆澤 陳唐山 葉宜津 蘇清泉
田秋堇 姚文智 林岱樺 鄭汝芬 趙天麟 魏明谷
李應元
委員列席55人

列席官員：

法務部部長 羅瑩雪

檢察司司長 張文政

監聽事件調查小組召集人（常務次長） 蔡碧玉

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 黃世銘

司法院刑事廳廳長 林俊益

資訊管理處處長 何君豪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院長 吳水木

內政部警政署副署長 林國棟（署長請假）

刑事警察局副局長 劉柏良

刑事警察局通訊監察中心主任 林豐裕

法務部調查局局長 王福林

通訊監察處科長 王偉鈞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網路維運處副處長 黃國基

主席：呂召集委員學樟

專門委員：陳清雲

主任秘書：劉彥麟

紀錄：簡任秘書 蘇純淑

簡任編審 葉育彰
科 長 周厚增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法務部部長、法務部「監聽事件調查小組」召集人、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率相關人員、司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法務部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就「監聽事件調查小組調查報告」及監聽設備預算執行情形進行專案報告，並備質詢。

決定：委員黃昭順等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相關機關儘速以書面答復。

散會